

侯外庐 主编

中国思想史綱

下册

中国青年出版社

中國思想史綱

下

侯外廬主編

張邕之 李學勤 楊超
林英 何兆武 盧鍾鋒 編著
黃宣民 樊克政

中國青年出版社

中国思想史纲（下册）

侯外庐主编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 1/32 12印张 2插页 260千字

1981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1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1.20元

目 次

第四篇 中国封建制社会后期第二阶段的思想

第一章 晚明进步社会思潮的流派及其特点	3
第一节 明清之际的社会历史与进步社会思潮的概貌	3
第二节 泰州学派创始者王良的思想	9
第三节 泰州学派继承者何心隐与罗汝芳的思想	18
第四节 李贽的反封建思想与哲学观点	25
第五节 吕坤对道学的叛离	36
第六节 东林、复社的活动及其社会思想	42
第七节 明中叶以后传入的西学	49
第八节 晚明的自然科学思想	57
第二章 清初早期启蒙思潮	68
第一节 明末清初早期启蒙思潮的特点	68
第二节 方以智的学术思想与哲学观点	70
第三节 王夫之的思想及其学术贡献	79

第四节	黄宗羲、陈确对道学的批判和唐甄的政治与军事思想·····	88
第五节	顾炎武的学术思想(附李颀的思想)·····	96
第六节	颜元学派及其思想·····	102
第七节	清初其他进步思想家·····	108
第三章	十八世纪至十九世纪初的清代思想·····	117
第一节	乾嘉时期的中国社会与思潮·····	117
第二节	戴震的思想及其对道学的批判·····	123
第三节	洪亮吉的无神论思想及其社会观点·····	131
第四节	浙东学派的史学思想(附汪中思想)·····	138
第五节	焦循的学术和思想·····	145
第六节	阮元的学术观点及其唯心主义认识论·····	152

第五篇 中国近代的社会思潮

第一章	鸦片战争时期的社会思潮·····	163
第一节	中国近代社会的开端与鸦片战争前后的思想界概况·····	163
第二节	龚自珍的社会思想与哲学观点·····	173
第三节	魏源的社会思想与哲学观点·····	181
第二章	洪秀全和太平天国革命思想与封建反动思想的对立·····	190
第一节	洪秀全和太平天国的革命思想·····	190
第二节	洪仁玕的思想·····	204
第三节	曾国藩的政治思想与唯心主义哲学观点·····	215
第三章	十九世纪六十至九十年代初的社会思潮·····	222

第一节	洋务派思想与帝国主义的文化侵略·····	222
第二节	李善兰与中国近代自然科学思想·····	231
第三节	中国近代早期改良主义思潮·····	237
第四章	戊戌变法时期的社会思潮·····	244
第一节	变法维新思潮的高涨及其历史特点·····	244
第二节	康有为、梁启超的变法思想·····	250
第三节	康有为的社会思想和哲学观点·····	259
第四节	谭嗣同的《仁学》及其思想·····	267
第五节	严复介绍的西学及其思想·····	277
第六节	旧学对新学的反动·····	287
第五章	辛亥革命前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潮·····	292
第一节	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运动的兴起 和民主革命思想的传播·····	292
第二节	革命派和改良派的思想论战·····	309
第三节	孙中山的民主主义思想及其哲学观点·····	320
第四节	章太炎早期的政治观点和学术思想·····	336
第六章	五四时期的民主科学思潮和 激进民主主义者的思想·····	349
第一节	五四时期的民主与科学思潮·····	349
第二节	蔡元培和鲁迅的思想·····	359
第三节	陈独秀的早期思想和李大钊对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传播·····	369

第四篇

中国封建制社会后期 第二阶段的思想

第一章

晚明进步社会思潮的流派及其特点

第一节 明清之际的社会历史 与进步社会思潮的概貌

明代后期的社会发展 明朝嘉靖至万历年间(公元1522—1620年),中国封建制社会已经发展到了晚期。这时,由于商品货币关系有了较大的发展,逐渐孕育着资本主义幼芽。顾炎武在其所著《天下郡国利病书》中曾引用前人著述这样描绘当时社会的变化:正德末嘉靖初(十六世纪二、三十年代),“商贾既多,土田不重,操货交接,起落不常”;至嘉靖末隆庆间(十六世纪六、七十年代),“末富(工商)居多,本富益少”,“资爰有厉,产自无恒,贸易纷纭,诛求刻覈”;至万历年间(十六、十七世纪之交),则“富者百人而一,贫者十人而九”,“金令司天,钱神卓地,贪婪罔极,骨肉相残”。从这里可以看出中国某些地区经济关系的变化,即商品货币关系较以前有了显著的发展,社会阶级关系也随着资本的原始积累而开始进一步分化。

但是,这种资本主义的萌芽依旧为封建生产方式所束缚。从一方面看,明朝中叶以后,与商品货币经济的新发展相适应,特别是在长江下游,赣水流域和东南沿海之间的广大地区内,土地私有制有了一种向着“自由的私有制”转化的趋势,即土地典

卖开始盛行，使土地进入于流通过程。例如，皇族土地所有的规模虽然是空前的，除“官田”而外，“皇庄”（皇族拥有的庄田）在正德九年（公元 1514 年）就已占有畿内土地 37595 顷，但官田实际上已变相成为“经营地主”的民田。《天下郡国利病书》说：嘉靖中（十六世纪三十至五十年代）“官田与民田犹自角立，嘉靖末（十六世纪六十年代），则以官田、民田并言之，无复差别”；“隆庆中（十六世纪六十至七十年代），……计以官田承佃于民者日久，各自认为己业，实与民田无异”。不仅官田由官而民，而且屯田也由军而民。嘉靖中屯田御史张鉴就指出原额屯田多为豪强兼并。例如，滁州屯军“阴受民贖，遂私买卖”，泗州则“毋论大小人户，专以买种屯田为利”。而且连沿海盐场的国有土地，官方也失去控制。嘉靖四年（公元 1525 年），两淮御史张珩在《禁约》中指出，为煎盐提供燃料的草荡，“近年以来有典当卖绝者”（郭廷立《盐政志》卷十）。但从另一方面看，这还不能被认为就是土地已经进入资本主义流通过程的证明，因为这种情况只不过表明封建土地所有制形式与土地自由买卖在某些方面的矛盾日益尖锐化。在这种矛盾下，土地制度虽然不可避免地出现各种各样巧取豪夺的混乱情况，使许多农民受到损害，但近代富民依然难于成长。

土地的商业化或私有化提供了实施“一条鞭”法的物质条件，但实施“一条鞭”法的直接动因还是为了缓和阶级斗争、调整皇族与豪强间的矛盾。万历六年（公元 1578 年），清丈全国土地，据《明史·食货志》记载，其结果是“豪猾不得欺隐，里甲免赔累，而小民无虚粮”。这话当然带有夸大的成份在内。接着，在万历九年（公元 1581 年），便实行了一条鞭法，亦即把田赋丁役合并在一起，按亩折银征收，户丁只要出钱就可以免除力役。政

府的鱼鳞册(即土地册)以田为母,以人为子,人(田主)可变而田不移。因此,当时有人说:“人不以有田为害”。然而,这一法律依然是形式的,不久就在“一条鞭”之外又附加了额外的剥削。“一条鞭”这一法典虽然显示出嘉靖、万历年间财产关系的变化,并部分反映了土地私有权发展的客观趋势,但土地私有化仍然受着封建制度的严重束缚。

到了清代,实行了“更名田”的办法,即“摊丁入地”、“滋生人丁永不加赋”的办法。这更进一步贯彻了“一条鞭”法的用意,于是封建的土地国家所有权形式逐渐消失了。然而自然经济依然构成社会生产的广阔基础,品级的土地占有制依然表现为生产关系的支配形式。

同时还可以看到,这一时期农民反抗地主阶级的斗争也有重大的发展。从明中叶的分散的、小规模起义,逐渐发展到明末的大规模起义。李自成领导的声势浩大的农民战争以“均田免粮”的口号相号召,受到广大农民群众的欢迎。当时的民谣说:“朝求升,暮求合,近来贫汉难存活。早早开门拜闯王,管教大小都欢悦。”“吃他娘,着他娘,吃着不尽有闯王,不当差,不纳粮。”这些歌谣反映出广大农民反对土地独占和封建主义贡纳徭役制的正当要求。

我们再从手工业和商业来考察十六、十七世纪中国封建制社会的特点。

按照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论断,资本主义的形成是以自由劳动者从农业的分离为前提的,其间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农业劳动和手工业劳动在农村市镇中的分离;第二阶段是城市手工工场业的独立形成;第三阶段是城市大工业的出现。以此为标准去看十六、十七世纪中国的资本主义萌芽,其大致情

况是：

第一，由于国内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不少经济落后地区还没有走进第一阶段，有些地区处于第一阶段，有些地区则正由第一阶段向第二阶段发展。当时有显著的资本主义萌芽的地区，主要在东南沿海、长江和赣江的大三角地带之内。

第二，随着某些城市手工业（如纺织业、造船业等）的形成与农村手工业的分化，在主要是征收实物的二税制之下，货币地租逐渐发展起来。这种情况经过嘉靖到万历年间也有了成文规定，但私人地主方面还不能普遍采用货币地租，仍以实物地租为主。

第三，商业资本也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对外贸易（南洋、俄国、日本）的开展而活跃起来，它对于旧的生产方式是起着分解作用的，但它又脱离不了旧生产方式的约束。其矛盾表现为：一、它和农业的经营仍然相结合，商人不少是以巨姓大族的资格出外经营，又把一定的利润再投入于其本乡的地产，并较多地采用封建剥削的方式；二、会馆制度的地区排他性的组织，妨碍了国内市场的集中；三、官僚经营商业及其与商业高利贷的结合，妨碍了私人经营的发展。官有商业以及政府打击私人商业的禁例，更是严重的阻碍因素。到了清初，严酷的民族压迫和闭关政策，又延缓了资本主义因素的发展。总之，这一时期资本主义萌芽所以难于发展，是由于深受封建主义生产方式的广阔基础——农业与家庭手工业相结合的束缚，也深受强大的封建专制主义的压抑。

与上述社会情况相适应，在市民（主要是城市工商业者和手工业工人）与封建统治阶级之间逐渐展开了日趋激烈的斗争。明代的市民运动最初表现出来的是“盗矿”、反矿税的斗争。嘉

靖以后，特别是万历年间，市民运动有了较大的规模，如1599年山东临清的“罢市”、湖北荆州市民反陈奉的暴动；1601年江苏苏州织工反孙隆的暴动；1602年江西景德镇市民反抗矿监的暴动。到了天启年间，东林党人争取自由讲学与“讽议朝政”的活动遭到封建专制主义的严厉镇压时，更促进了“士民”的反抗运动，其发生地区即在手工业中心的苏州、常州等地。杨涟被捕，“都城士民数万拥道攀号，争欲碎官旗而夺公”；周顺昌被捕，也有“士民夹道”抗议，“郡中士民送者数万”。人民的广泛斗争的影响，不能不把“事实的真象”用强力塞进当时的知识分子的头脑。

早期启蒙思潮的特点 上述社会历史变迁，也必然反映到意识形态领域中来。文艺中小说、戏剧的繁荣，便是一种明显的表现。同时，也可以看到一种新思潮在正统思想的沉重压力下逐渐兴起。代表这一新思潮的思想家彼此尽管各具特色，派别不同，但他们的思想所折射出来的时代精神却有着共同的色彩，都程度不等地具有与封建制度和封建正统思想对立的反对派倾向。他们是中国早期的启蒙思想家，大抵都有一种历史的觉醒，批判了古旧的文化传统而憧憬于光明的未来。中国封建制社会晚期的阶级矛盾，从农民战争、市民运动以至反抗民族压迫的斗争，都对他们起了惊醒的作用。同时，国内生产力和科学水平的提高，商品经济的发展，海外贸易的开拓，以及从欧洲传教士输入的西方自然科学知识（特别是天文历算和地理学），也都开拓了他们的眼界。

早期启蒙思想家的进步思想有多方面的表现。例如，他们模糊地意识到了历史的转变，反对封建土地国家所有权与士大夫占有权，反对特权与等级制度，反对科举制度与八股时文。他

们中间甚至有人敢于提出“凡为帝王者皆贼也”，“天下之大害者君而已矣”，以及不以孔子的是非为是非这样大胆的言论。又例如，他们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狭隘的民族观念，多少看到了广大的世界，在中国之外还有另一些国家及其文化存在。因此，他们称许西方自然科学以“巧密见长”，或指出外国的学术、制度也有优于中国之处。

这些思想家，在与道学正宗思想斗争中，不少人表露了唯物主义的观点。他们的唯物主义思想虽然一般是形而上学的，他们的进化观点虽然是贫乏的并常陷于循环论，他们所理解的自然与人的本质虽然是抽象的，但他们有着勇敢的创造和战斗精神。有些人的思想中，还包含着某些辩证因素。他们的哲学思想，无论在广度和深度上，都超越了前人的水平。

晚明进步思想的分派 在晚明的思想领域内，可以看到有三种进步的哲学和社会思潮。

首先出现的是泰州学派的异端思想，以王艮、何心隐、李贽等为其代表。这一学派在明代后期流传很广，但其内部也有明显的分化。其中有些人物，基本上仍遵循王守仁一派学说，并进一步与禅学接近；另外一些人物则成为异端，奔走四方，进行讲学和其它社会活动。他们的思想往往富有神秘主义色彩，其言论行动经常超出封建道德名教的规范，因而备受道学家以至泰州系统中前一类人物的攻击，如管志道就从卫道者的立场说：“浙东、淮南之脉，一再传而霸徒蠡起。”又说：“泰州，今理学中之侠客也。”（《从先维俗议》）不仅如此，他们还被指控为“黄巾五斗”、“妖言惑众”，最后遭到封建官府的迫害，如颜钧被充军，何心隐被杖杀，李贽则死于狱中。

其次是东林学派的社会政治思想。东林学派主张讲学自

由,并参与了和市民运动相联系的政治斗争,受到迫害。但由于他们都是封建士大夫,在政治上是皇权的拥护者,在哲学思想上,既不敢触动封建名教,又未能摆脱道学的影响,也很贫乏。然而,他们的讲学活动,客观上影响了市民斗争。

第三种是当时杰出的自然科学家的与自然科学相结合的唯物主义思想。明代出现了一大批优秀的科学技术著作,例如李时珍的《本草纲目》、徐光启的《农政全书》、宋应星的《天工开物》等。较晚的方以智更根据自然科学的成就,提出了唯物主义的哲学观点,但他的晚期作品则倾向于客观唯心主义。

在这一时期,具有唯物主义观点的思想家有杨慎(公元1488—1559年)。在他的著作中反对当时学者“摭拾宋人之绪言”,并且批评正在广泛流传的王学为“驱儒归禅”。杨慎曾提出水为万物本源的观点,说:“水者五行之首也,万物之宗也,浮天而载地也,载形而浮气也,始天地而终天地也。”(《总集升庵合集》卷二百一十)不过杨慎的思想相当庞杂,不能形成严整的体系。此后,还有吕坤的唯物主义和反道学的思想。到了清初,王夫之、顾炎武、黄宗羲等学者,进一步发扬了晚明进步思想的优良传统,作出了更大的贡献。他们的学术思想曾为近代的思想家所继承,并被看作为民主思想的先行者。关于启蒙思想的发展情况,我们将在下一章加以论述。

第二节 泰州学派创始者王艮的思想

王艮的活动及其“百姓日用之学” 泰州学派的创始人是王艮。王艮(公元1483—1541年)字汝止,号心斋。泰州安丰场(今江苏东台)人。学者称心斋先生。王艮是平民出身的学者,

注重讲学而不喜著述，遗留下来的少数诗文经其子孙和门人编为《心斋王先生全集》。清末民初，东台袁承业整理为《明儒王心斋先生遗集》行世。

王艮出生于世代灶户家庭，祖辈煮盐为业，他自己也作过灶丁。王艮年少时，因家贫辍学，随父兄参加劳动。十九岁时，他奉父命“商游四方”，“晦迹舟航”，走上了经商的道路。同时，他还“从医家受倒仓法”，究心医道，以医为业。由于他善于“经理财用”，不数年，家境日裕。此后，王艮开始自学，发奋研诵儒家经典。他学无师承，“逢人质义”，经过刻苦砺学，终于成为学者。他讲学传道“多发明自得，不泥传注”。作为一个学派的创始人，如此缺乏传统文化教养、不为正宗学术所束缚的情况，实在是很少的。

王艮“以先觉为己任”，在门上大书自己的学旨：“此道贯伏羲、神农、黄帝、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孔子，不以老幼、贵贱、贤愚，有志愿学者传之。”（《明儒王心斋先生遗集》卷三《年谱》）可见他企图建立一个有别于正宗儒学、不分老幼贵贱贤愚的平民学派。

明武宗正德十五年（公元1520年），王艮赴南昌往见江西巡抚王守仁，经过“反复论难”，始称弟子，自此从学于王守仁门下达八年之久。嘉靖二年（公元1523年），王艮自制蒲轮车，穿戴古冠服，带着两个仆人，周流天下。他随处讲学，直入北京，“都人以怪魁目之”，引起轰动。经人劝止，他回到浙江会稽，受到王守仁的“裁抑”，“自是敛圭角，就夷坦”（《遗集》卷四，徐玉璠《府志·王艮传》），并有所著作。

嘉靖七年（公元1528年），王守仁死于广西。次年，王艮往会稽会葬王守仁后，回到家乡定居，“自立门户”讲学，“四方就学

益众”，从而为泰州学派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有种看法，认为王良的思想出于王守仁，是王学中的一派，这是与史实有出入的。因为王良在见王守仁之前思想上已经形成自己的独立见解。从学王门之后，王良固然受到王守仁的思想影响，在哲学上的影响尤大，但是，构成他的思想主流的“百姓日用之学”和“淮南格物”之说，是与王守仁的思想学说迥然不同的。黄宗羲在《明儒学案》中着重勾画了王良思想的这些特色，把王良一派另立学案而与王门各流派加以区别，这都说明王良不是王学的支派，而是“自立门户”的独立学派。

王良的“百姓日用之道”虽然在理论形式上沿袭了儒学的传统命题，但在实际内容上又是和正宗儒学相背离的。正宗思想家强调“道”的神圣性，认为这个高深莫测的“道”，“百姓日用而不知”，只有君子（圣人）才能知道它，目的在于证明圣人与百姓、上智与下愚，亦即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差别是天然合理的。相反，王良否认“道”的神圣性，认为“愚夫愚妇，与知能行便是道”；“圣人经世，只是家常事”（《遗集》卷一《语录》）。他曾以僮仆的往来行动为例，说明“道”并非高深莫测，就在“百姓日用”之中。因此，他强调圣人之道无异于百姓日用，“百姓日用条理处，即是圣人条理处”，凡是脱离“百姓日用”的玄谈，皆是“异端”。王良所谓的“百姓日用”，是指包括吃饭、穿衣等在内的人民日常生活需要。所以他把是否合乎“百姓日用”作为衡量是否符合“圣人之道”的尺度。他说：“即事是学，即事是道。人有困于贫而冻馁其身者，则亦失其本而非学也。”（同上）这即是说，贫苦的人民饥寒交迫，失去起码的生存权利，那就不是真实的学问，也就不是圣人之道。这里，不但可以看出王良对于遭受压迫、剥削的劳动人民的同情，而且也可以看出他的“百姓日用之学”，是和